

目录:

一、 全体研究生选课指导

二、 部分课程选课说明

三、 老生选课须知

一、全体研究生选课指导:

1、选课网站: <https://yjs.nankai.edu.cn/> (推荐谷歌浏览器打开新系统)。不在学校的同学请进入南开大学网站下载

VPN:<https://www.nankai.edu.cn/VPN/list.htm>, 登录 VPN 后 进入网站: <https://webvpn.nankai.edu.cn/>

2、选课时间: 9 月 7 日 00: 00-9 月 21 日 12: 00

3、选课规定:

(1) 选课时只选本学期的课程, 选课时间结束后, 选课系统将自动锁定, 无法进行选课、退课等操作, 无补退选环节。

(2) 不选课的学生不得参加考试并给予成绩。

(3) 学生原始成绩原则上不再进行补录、修改和不显示处理。

4、学分要求: 请参阅《2026 级研究生培养方案》。

5、个人计划：研究生须先在导师指导下制定个人计划，再登录选课系统进行填报，系统内填报无需导师线上确认，由研究生办统一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选课，具体操作详见《研究生教育综合管理系统（学生操作手册）》；选课后打印个人计划表，经导师签字，于10月30日前交各班班长，班长汇总后在11月15日前统一报送至研究生办公室413郑老师处。

6、跨专业课程及外专业学分要求：选择跨专业课程（详见《研究生教育综合管理系统（学生）操作手册》说明）点击“增加跨专业课程”按钮。为鼓励研究生跨专业选课，在制定“个人学习计划”时，研究生可将至多2门外专业课纳入“个人学习计划”（每门课学分为该课程的学分且小于等于2学分）。此部分课程在学生成绩单上显示为“专业选修课（外专业）”，计入总学分，在毕业学分审核时，作为有效学分视为专业选修课。如学生学有余力，需要修读更多外专业课程，超出2门的外专业课程，不能纳入“个人学习计划”。但在选课时可通过“课程搜索”进行选课。此部分课程在学生成绩单上显示为“专业选修课（外专业）”，计入总学分，但不作为有效学分计入毕业学分审核。

7、. 体育课为选修课，学分不计算在研究生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总学分中，课号30000001-30000015，每人限选一门；政治和公共英语课按照分班名单进行网上选课（查看化学学院网站通知）；第二外国语选课要求：只有研二以上和博士生可以选修二外课程。

8、符合免修条件的学生，在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中提交外语免修申请（无需选课）。除推荐免试入学和入学考试成绩达标的学生以外(请见免修名单)，符合其他申请免修条件的学生，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获得免修资格的学生，第一外国语课程的成绩记为“通过”，并获得相应学分。

9、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硕、博）与化学工程（硕士、博士）专业关于课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含实验）》课程选课指导请参见附件《2026 级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与化学工程专业《高分子化学与物理》课程指导》，符合要求的同学无需选课。

10、2026 级博士免修《研究生学生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莫贞波、马越、王一菁、伍国琳）、《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顾文）选课通知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无机化学、分析化学） 课程代码：05121023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有机化学、化学生物学） 课程代码：05121024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课程代码：05121030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物理化学、应用化学） 课程代码：05121029

具体要求如下：

（1）本校硕转博，专业包含：有机化学、化学生物学、植物保护、无机化学、分析化学、物理化学、高分子物理和化学、应用化学、化

学工程；硕士期间修读过莫贞波、马越、王一菁、伍国琳、顾文老师课程，可免修《研究生学生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课程》、《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顾文老师）。申请免修的学生开学需正常选课，该门课成绩直接使用硕士成绩单分数录入博士系统。

（2）若对硕士阶段该课程成绩不满意，尤其是分数低于 80 分（低于 80 分将影响后续申请提前毕业），可选择重新修读，最终以本次修读成绩录入博士成绩单。

（3）请填写免修表格（见微信群通知），免修成绩按照硕士成绩计入博士成绩单中，如不想免修则无需填写免修表格，成绩按本学期成绩录入。申请免修的同学填写表格后交至各班班长，截止日期 9 月 27 日，请各班班长将本条通知转发至班级群，汇总完成后把汇总名单发送至我的邮箱 018186@nankai.edu.cn。

二、部分课程选课说明

1、《学年论文》（即开题报告）（第三学期选课）选课范围：《学年论文》（即开题报告）为必修课（大博士生文献报告有机除外），第三学期的课程（必须第三学期网上选课），成绩为 A，B 者可进入论文实验阶段。

2、《当代有机化学前沿》课程要求参加大有机学科安排的学术报告，具体安排和要求见大有机学科通知。

3、《当代化学前沿》（具体讲座安排请关注化学学院网站和课程微信群通知）必修课，开课日期另行通知，博士 15 次课，硕士 12 次课，记 2 学分。大有机研究生如选修此课程，不计学分。

3、《现代仪器分析实验》（具体实验安排请见化学学院网站和课程微信群通知）

3、《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田间实践》（请联系课程李庆山老师）

4、《博士生文献报告》（第三学期选课）

5、《化工科学前言进展》、《化工技术前言进展》、《专业实践讲座》、《学术会议》（具体安排请关注化学学院网站和课程微信群通知）

6、《专业实践 1》、《专业实践 2》、《实践研究》具体要求请见培养方案。

三、老生选课须知：

1、25 级学硕学生（分析化学、无机化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物理化学、应用化学）必须选《学年论文》。

2、25 级专硕学生开始选《专业实践 1》《专业实践 2》课程. 特别提醒不具有 2 年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一年，请选《专业实践 1》；具有 2 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请选

《专业实践 2》。另外请同学们联系导师，开始准备专业实践。《专业实践》所需上交材料我们另行通知。

3、2025 级大有机博士需要选《博士生文献报告》，请同学们尽快选课！

4、重修课程无需申请直接选课即可。

5、【考试不及格】若为必修课，必须进行重修，并依据上课学期重新选课、上课；若为选修课，既可以选择重修，也可以挑选其他课程，倘若选择其他课程，成绩单上的该课程成绩将永远保持当时不及格的状态，若仍选择重修本课程，重修后的成绩将以最后一次考试成绩为准；特别提醒，无论必修课还是选修课，只要课程成绩不及格，成绩单上均会带有“*”星号标注。